

证券代码：002619 证券简称：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：2017-075

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日照银杏树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日照银杏树”）关于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要求，对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 2017 年 7 月 28 日，日照银杏树为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。2017 年 7 月 28 日，将其所持有的质押给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30,676,473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进行了解除质押，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37.65%。截止本公告日，日照银杏树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81,485,30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96%，其中股票解押合计 30,676,47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87%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日照银杏树持有本公司股份 81,485,307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.96%；累计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0,399,998 股进行质押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.07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日